

关于曾都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7 日在曾都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曾都区财政局局长 张华涛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疫后重振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建设“四区”的重大决策部署和区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财政收支运行保持紧平衡状态。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14115 万元，为预算（调整后预算，下同）的 102.39%，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14092 万元，为预算的 102.39%。收支相抵，当年预算结余 2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608 万元，为预算的 100.5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579 万元，为预算的 100.36%；非税收入完

成 13029 万元，为预算的 101.42%；税占比 80.14%。

——转移性收入 320579 万元，为预算的 102.99%，其中：返还性收入 297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47439 万元，为预算的 101.68%；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586 万元，为预算的 100%；调入资金 42580 万元，为预算的 113.95%。

——上年结转收入 802 万元，为预算的 99.25%。

——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7126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0496 万元（含中央、省级补助收入和政府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为预算的 102.7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743 万元，为预算的 98.07%；公共安全支出 3621 万元，为预算的 103.58%；教育支出 65838 万元，为预算的 99.56%；科学技术支出 4643 万元，为预算的 116.6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95 万元，为预算的 103.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52 万元，为预算的 100.85%；卫生健康支出 35712 万元，为预算的 107.9%；节能环保支出 2545 万元，为预算的 101.65%；城乡社区支出 26112 万元，为预算的 105.21%；农林水支出 37184 万元，为预算的 107.98%；交通运输支出 21817 万元，为预算的 104.5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739 万元，为预算的 100.0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70 万元，为预算的 102.3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00 万元，为预算的 106.00%；住房保障支出 23449 万元，为预算的 112.6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35 万元，为预算的 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79 万元，为预算的 96.36%；债务付息

支出 663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转移性支出 3996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是上解省、市财政支出 39968 万元。

——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62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65863 万元，为预算的 95.2%，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65863 万元，为预算的 95.2%。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22302 万元，为预算的 100.0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034 万元，为预算的 101.4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422 万元，为预算的 77.17%；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845 万元，为预算的 103.57%。

——转移性收入 143561 万元，为预算的 94.49%，其中：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3665 万元，为预算的 125.21%；债务转贷收入 12064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上年结余收入 1924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 133160 万元，为预算的 91.6%，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4 万元，为预算的 83.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2 万元，为预算的 77.67%；城乡社区支出 45629 万元，为预算的 80.43%；农林水支出 381 万元，为预算的 97.69%；其他支出 80216 万元，为预算的 99.39%；债务付息支出 4651 万元，

为预算的 1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一年终结余 3849 万元，主要是年末下达的上级补助资金和年末入库的土地出让金暂未形成支出，需结转下年支付。

——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8854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50494 万元，为预算的 101.3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9380 万元，为预算的 94.78%，收支相抵，当年预算结余 31114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具体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7631 万元（省级已统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17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67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4376 万元（市级已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2768 万元（市级已统筹）、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23 万元（市级已统筹）、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446 万元（省级已统筹）。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具体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7631 万元（省级已统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85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38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358 万元（市级已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7184 万元（市级已统筹）、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752 万元（市级已统筹）、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209 万元（省级已统筹）。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15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支出 1620 万元,为预算的 96.95%。收支相抵,当年预算结余 53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利润收入 145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上年结转收入 694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2 万元,为预算的 76.06%。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21 万元,为预算的 100%。

——调出资金 43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五) 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及余额。2022 年,省财政厅下达曾都区政府债务限额 41669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179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489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曾都区政府债务余额 385105.7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0021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84892.72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以内,风险总体可控。

2. 债务转贷情况。2022 年,已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47775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26775 万元(一般债券 21075 万元、专项债券 1057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1000 万元(一般债券 6051 万元、专项债券 14949 万元)。

3. 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已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5376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息 20262 万元、专项债券本息 33502 万元。

以上预算执行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上述数据为 2022 年汇总数据，在区级决算办理、省财政结算批复后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依法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2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2 年，全区财政部门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按照区人大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强力推进财源建设，加大财政统筹力度，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切实强化财政监督，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倾力支持经济发展高质量

实施纾困惠企政策。坚决贯彻中央大规模实施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的决策部署，协同税务部门严格落实“减免缓退抵”政策，确保纳税主体充分享受政策红利，2022 年，预计新增减税降费 51400 万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 28100 万元，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 8315 万元，“六税两费”减免 2521 万元，累计惠及纳税人 7143 户。充分运用政银担企机制，为我区 191 家中小微企业提供担保贷款 55467 万元；为 18 家小微企业和个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778 万元，兑付财政贴息 212 万元。通过打好减税降费、纾困惠企“组合拳”，激发市场主体活力，2022 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2.1 万户。

加大政府投资力度。加大上级专项资金和本级资金的整合力

度，优化支出整体结构，加快各类财政资金支出进度，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0496 万元，为预算的 102.76%，为市场经济发展及时注入了活水。争取并拨付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26775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公共卫生、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园区创业孵化园、产城融合建设等项目，充分发挥政府债券投资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作用。

促进产业转型提质。安排资金 450 万元，支持外经贸产业发展，重点补助香菇等农产品出口，推动外贸稳步增长。安排科技三项资金 8130 万元，发挥财政“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激励并引导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拨付资金 3090 万元，落实对高新技术、出口创汇、税收过千万等重点企业奖励资金，推动省级创新型区建设。减免租金近 1452 万元，落实房租减免优惠政策，助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

（二）兜牢兜实民生底线，持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

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投入资金 67552 万元，提升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拨付各类就业资金 3520 万元，实施就业扶持政策，加大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人员、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力度。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拨付资金 20388 万元，确保 8.5 万名参保人员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从每人每年 115 元提高至 128 元。拨付资金 7238 万元，保障城乡低保户和特困供养人员的利益，维护社会稳定。投入 3000 万元，新建随州市文峰润福养老中心，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推进医疗卫生发展。投入资金 35712 万元，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加强疫情防控资金保障，拨付资金 9100 万元，支持多轮疫情防控的核酸检测、医疗场所改扩建、医疗设备及防控物资购置、疫苗接种等。投入资金 4598 万元，加快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支持建成曾都医院门诊综合楼、改造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站。支持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筹，提高财政补助标准和大病保险赔付比例，减轻群众医疗负担。投入资金 4908 万元，加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力度，免费开展妇女“两癌”筛查、重点行业职业病防治。

加大教育扶持力度。投入资金 65838 万元，促进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落实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待遇和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政策，确保教育工作的正常开展。拨付资金 2494 万元，支持 12 所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拨付资金 861 万元，用于 11 所农村中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拨付资金 2604 万元，用于曾都一中、曾都二中、铁树学校等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拨付各级各类学生资助资金 1382 万元，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支持优化文旅事业。投入资金 2295 万元，提升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拨付资金 322 万元，支持承办 2022 年随州市文旅产业发展大会，提升文旅品牌影响力。落实文体惠民政策，保障公共博物馆、图书馆、体育馆等场馆免费开放，支持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投入资金 172 万元，加强科普教育基地、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建设以及开展科普宣传活动，推进科学事业发展。

（三）统筹推进城乡建设，有效提升品质城市颜值度

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投入资金 2545 万元，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持生态优先发展战略，争取上级资金 171 万元，用于污染物总量减排。投入资金 5008 万元，支持林业生态保护恢复和林业发展改革事业。投入本级资金 445 万元，支持农田基本保护、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地质灾害检测防控与治理等工作。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筹措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249 万元，精准用于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后续扶持、掉边掉角农户搬迁、特色优势产业、脱贫人口就业、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等领域，有力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支农惠农政策，通过“一卡通”及时拨付惠农补贴资金 4850 万元，重点用于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助力城市综合管理。一是支持综合交通建设。投入资金 21817 万元，用于普通公路、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及危桥改造，改善城区及乡镇交通环境。二是提升城镇治理能力，安排资金 2315 万元，支持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和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优化城乡环境。三是加强住房建设管理，筹措资金 17763 万元，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改善人民群众居住条件。

（四）坚持发展安全并重，有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点

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足额保障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逐笔落实化债资金来源，全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52344 万元。做实做细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合理运用债务重组、展期等政策，依法合规化解隐性债务，缓释到期

隐性债务风险。深化部门监管协作，加大常态化监控力度，有效制止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铺新摊子。

兜实兜牢“三保”底线。严格落实“三保”预算事前审核机制和预算执行监测机制。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预算执行中的优先顺序，不断加强动态监测和库款调度，集中财力保障“三保”支出，坚决防范发生“三保”风险事件，2022年，我区落实“三保”资金227413万元，有力保障了全区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

推进平台公司转型。2022年，对新组建的湖北曾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加注资本金10000万元，壮大转型后国有企业公司经营实力。聚焦湖北曾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提升，对区属国有企业进行资源优化整合，探索实现信用评级新突破，有效提升国有企业市场凝聚力。探索发行城投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有效缓解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增强财政发展的内生活力。

（五）深化体制机制创新，稳步提高财政综合治理力

完善财政管理体制。2022年，印发《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完善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的通知》，实行新一轮区与镇（街道）的财政管理体制，进一步厘清区与镇（街道）的财政分配关系，区对镇（街道）的基本支出实行兜底保障、财力下沉，镇（街道）完成收入任务的超额部分，区级财政全额返还，充分调动镇（街道）发展经济、开辟财源的积极性。

统筹盘活财政资金。以《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为依据，认真清理结转结余资金，落实更加严格的盘活存量资金政策，区

本级预算安排资金当年未使用完的结余全部统筹收回，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两年以上未用完的结余全部收回，确需使用的项目，实行一事一议，进行严格审批，全年统筹整合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17234.82 万元。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广应用预算一体化系统，切实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构建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全流程的绩效制度体系。开展对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城市建设等领域 9 个部门、35 个重点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6929.77 万元。加强结果应用，推进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相融合，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

加大财政监督力度。落实财政资金“一竿子插到底”常态化直达机制，实现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组织全区 300 多家行政事业单位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财务会计行为。实行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管理，全面实施采购需求意向公开。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规范财经领域秩序，提升财政管理水平。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区上下担当作为、改革创新、狠抓落实，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也还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转型升级压力加大，部分中小企业生产经营比较困难，财源基础有待夯实；财政运行呈紧平衡状态，收支矛盾突出，开源节流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还需进一步加强；少数部门单位预算约束意识不强，

财政资金损失浪费现象依然存在。部分资金效益不高，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3 年财政预算编制情况

（一）财政收支形势

全区财政部门在兜牢兜实“三保”支出的前提下，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总体上保持了财政运行的基本平稳。但受新冠疫情造成的减收增支、上级转移支付减少、政策性刚性支出增加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财政减收增支压力异常突出，预算收支平衡难度进一步加大。总的来看，财政收支预算紧平衡已成为常态，必须坚持过“紧日子”“苦日子”，集中有限财力办好大事。

（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3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要求。紧扣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做好重点支出分类保障，合理确定支出预算规模；继续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强化零基预算，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面提质；全面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推动建立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部门预算管理体系，提升预算管理整体效能。

2023 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收入预算编制坚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严禁铺张浪费、敞口支出。二是突出重点、优化结构。强化零基预算理念运用，合理安排支出预算规模。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加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保障力度，集中财力补短板、强弱项。三是艰苦奋斗、厉行节约。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动摇，把牢预算管理、资产配置、政府采购关口，量入为出，精打细算，降低运行成本。四是绩效导向、提升效能。强化预算绩效理念，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断提升管理效能。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407872 万元，比上年增长 0.85%。
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7216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 61731 万元，非税收入 10438 万元。税占比 85.54%。

——转移性收入预计 320346 万元，比上年增长 2.92%，其中：返还性收入 2974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41814 万元，调入资金 75558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预计 23 万元，比上年下降 97.1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再融资债券）收入预计 11424 万元，比上年增长 88.80%。

——调入收回到期债券本金和国资收入预计 3910 万元，比上

年增长 27.32%。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407872 万元，比上年下降 0.85%。

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52991 万元，比上年增长 0.6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6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004 万元，教育支出 6783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82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48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159 万元，农林水支出 4378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633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1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81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33 万元，预备费 3500 万元，其他支出 5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997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0 万元。

——转移性支出安排 39998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8%，主要是上解省、市财政支出 39998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148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9.21%。

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38555 万元，比上年下降 77.87%，主要是新增政府专项债券的大幅减收。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318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42.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6000 万元，城市基础

设施配套费收入 2100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3730 万元。

——转移性收入预计 6725 万元，比上年下降 99.57%，主要是新增政府专项债券的大幅减收，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287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84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385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1.05%，主要是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大幅减少，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20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93%，主要是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大幅减少，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749 万元，其他支出 73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37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60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65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77.47%。

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五）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已被省、市统筹，无需纳入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待省、市批复后向区人大常委会进行备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7479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96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5111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5649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3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支出 35111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预算结余 18300 万元。

（六）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预计 2041 万元，比上年下降 5.47%，其中：利润收入 1502 万元（主要是曾发集团上缴的收益），上年结转收入 53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1502 万元，比上年下降 7.28%，其中：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51 万元，调出资金 451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预算结余 539 万元。

四、完成 2023 年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厚植财源，促进经济优质发展

进一步加强与税务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加大稽查力度，强化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收监管，提升税收征管协同共治水平，确保应收尽收。充分发挥财政政策资金的杠杆与保障作用，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确保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二）坚持政策提质，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基金、非税收入管理，严格落实收缴政策，加大收入征缴力度，不断壮大财政收入。把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作为工作重点，紧盯中央、省、市对下转移支付方面的政策动向，认真研究，积极衔接，争取上级对全区的转移支付支持，增加可用财力，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三）坚持人民至上，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精打细算、节用为民，持续增加民生福祉的投入，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各项举措，合理控制支出预算规模，除落实中央、省、市出台的刚性增支外，原则上不安排任何新增一般性支出，对部门项目支出实行总量控制，政策性新增支出通过新旧项目整合打包或置换方式解决，对项目支出增长一定要“急刹车”；要从严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做到“只减不增”；让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成为常态。

（四）坚持依法理财，提高财政监管能力

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加强财政财务监管，确保财政规范安全高效运行。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制度，强化政府债券资金“借、用、还”等关键环节监管，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将债务规模始终控制在可控的债务限额之内。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风险事件。强化预算执行约束。深入贯彻《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强化预算硬约束。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加强预算管理全流程动态监控，促进预算管理规范高效。加大财政监督力度。贯彻落实会计法规准则，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五）坚持改革创新，建立现代财税制度

实现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审核，从源头规范资金绩效管理。积极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

不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加快建立全面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提高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科学性、精准性和约束性，提升财政综合管理能力和水平。进零基预算改革与预算绩效管理相结合，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将评价结果作为调整支出布局、完善财政政策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

各位代表，蓝图绘就千般景，扬帆破浪需发力。2023 年财政工作形势复杂、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下，以高昂的斗志、饱满的激情、创新的思维、克难的勇气、务实的担当，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助推曾都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曾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